

资源勘查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透射偏光显微镜使用规程及注意事项

透射偏光显微镜的使用

1. 光源调整：将稳压器旋钮箭头移到最小数字对齐，接通电源。示灯亮表示电路已接通，使垂直照明器处于明场状态，通过双目观察，同时调节灯室中的调节机构，灯丝成像在视场中。

2. 物镜提起，将要观察薄片置于视域中，用压片簧压住薄片。

3. 旋转显微镜初调旋钮至观察现象大致清楚，再旋转微调旋钮至观察现象清晰。

4. 锁光圈在舞台下方，根据需要轻轻旋转锁光圈手柄调节合适位置。

5. 正交偏光镜下观察时，插入检偏镜。

6. 锥光镜下观察时，现将物台下聚光镜转入视域中，再将勃氏镜转入视域。

注意事项：

1. 仪器的所有镜头均经校正，不得擅自拆开，如有灰尘沾在镜头上可先用吹风球将灰尘吹去，再用毛笔拂除。

2. 使用高倍镜时，旋转显微镜初调旋钮要注意镜头与薄片间的位置，以免镜头与薄片损坏。

3. 仪器使用完毕，物镜和目镜即应卸下装入盒内，物镜筒上盖好防尘盖。

4. 载物台在不使用时不应放置过重的物体，以防止升降机构损坏。

5. 显微镜使用后应将旋转升降系统使物镜筒调至最低。

6. 照明电压不得超过 12V，停止使用仪器后，应立即切断电源。